

歐特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2256)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園區新竹市科研路 8 號 9 樓之 2
電 話：03-6667968

歐特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38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1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4 ~ 28	
	(七) 關係人交易	28	
	(八) 質押之資產	2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8	

項	目	頁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2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28
(十二)	其他	29 ~ 3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7 ~ 38
(十四)	部門資訊	38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5)財審報字第 26001346 號

歐特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歐特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歐特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蔣承翰

會計師

白淑蒨

蔣承翰

白淑蒨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3035041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901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8 月 5 日



歐特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5年6月30日及民國114年12月31日、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5 年 6 月 30 日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4 年 6 月 30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76,586	34	\$	170,177	40	\$	191,297	5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153	-		-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88,778	17		66,258	16		37,409	10
1200	其他應收款			12,320	2		2,113	1		21	-
130X	存貨	六(三)		144,524	28		114,200	27		87,166	24
1410	預付款項			7,506	1		3,341	1		5,318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29,867	82		356,089	85		321,211	89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35	-		148	-		5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		44,225	8		41,482	10		15,688	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五)		35,014	7		8,947	2		4,617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六)		2,379	-		1,389	-		2,49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8,220	2		8,220	2		8,220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二十五)		3,666	1		4,150	1		10,291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93,639	18		64,336	15		41,365	11
1XXX	資產總計		\$	523,506	100	\$	420,425	100	\$	362,576	100

(續次頁)



歐特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5年6月30日及民國114年12月31日、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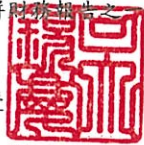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	\$ 40,000	8	\$ 50,000	12	\$ 50,000	1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6,468	1	3,740	1	6,845	2
2170	應付帳款		64,333	12	72,092	17	46,997	1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44,290	9	50,699	12	39,611	1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二)	42,695	8	50,786	12	24,176	6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2,028	2	5,787	1	4,146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九)	14,315	3	10,194	3	6,861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24,129</u>	<u>43</u>	<u>243,298</u>	<u>58</u>	<u>178,636</u>	<u>49</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	18,729	4	8,442	2	13,432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	-	25	-	2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3,257	4	3,222	1	49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2,011</u>	<u>8</u>	<u>11,689</u>	<u>3</u>	<u>13,954</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266,140</u>	<u>51</u>	<u>254,987</u>	<u>61</u>	<u>192,590</u>	<u>53</u>
權益								
股本		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390,240	74	390,444	93	390,734	108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74,800	14	70,122	16	69,611	19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604	1	3,604	1	3,604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3	-	263	-	1,203	-
3350	待彌補虧損		(206,272)	(39)	(288,736)	(69)	(279,744)	(7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5,269)	(1)	(10,259)	(2)	(15,422)	(4)
3XXX	權益總計		<u>257,366</u>	<u>49</u>	<u>165,438</u>	<u>39</u>	<u>169,986</u>	<u>47</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23,506</u>	<u>100</u>	<u>\$ 420,425</u>	<u>100</u>	<u>\$ 362,576</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錫慶



經理人：吳錫慶



會計主管：廖健武





歐特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5 年 1 月 1 日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至 6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	\$ 316,680 100	\$ 151,75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	(143,743) (45)	(100,175) (66)
5900 營業毛利		172,937 55	51,577 34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 (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6,977) (6)	(13,610) (9)
6200 管理費用		(20,026) (6)	(17,380)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7,963) (18)	(55,340) (3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4,966) (30)	(86,330) (57)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77,971 25	(34,753) (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七)	374 -	594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4,758 1	10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1,702 -	(4,657) (3)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1,383) -	(58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451 1	(4,545) (3)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83,422 26	(39,298) (2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958) -	(231)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82,464 26	\$ 39,529 (26)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517 -	(\$ 704)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17 -	(\$ 704)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2,981 26	(\$ 40,233) (27)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2,464 26	(\$ 39,529) (2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2,981 26	(\$ 40,233) (27)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2.17	(\$ 1.05)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四)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2.12	(\$ 1.0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錫慶

經理人：吳錫慶

會計主管：廖健武

歐特明電 子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權 益	權 益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待 彌 補 虧 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權 益 總 額
<u>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u>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3,790	\$ 71,743	\$ 3,604	\$ 1,203	(\$ 240,215)	(\$ 263)	(\$ 8,760)	\$ 211,102
本期淨損		-	-	-	-	(39,529)	-	-	(39,5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04)	-	(7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9,529)	(704)	-	(40,23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三)(十四)	7,240	4,377	-	-	-	-	(11,617)	-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六(十四)	-	3,324	-	-	-	-	-	3,324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六(十三)(十四)	(296)	296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六(十一)	-	-	-	-	-	-	4,380	4,380
處分員工持股信託之沒入款項	六(十四)	-	253	-	-	-	-	-	253
員工離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調整	六(十四)	-	(10,382)	-	-	-	-	1,542	(8,840)
民國 114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390,734	\$ 69,611	\$ 3,604	\$ 1,203	(\$ 279,744)	(\$ 967)	(\$ 14,455)	\$ 169,986
<u>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u>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0,444	\$ 70,122	\$ 3,604	\$ 263	(\$ 288,736)	(\$ 908)	(\$ 9,351)	\$ 165,438
本期淨利		-	-	-	-	82,464	-	-	82,46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17	-	5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82,464	517	-	82,981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四)	-	4,596	-	-	-	-	-	4,596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六(十三)(十四)	(204)	204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六(十一)	-	-	-	-	-	-	4,351	4,351
員工離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調整	六(十四)	-	(122)	-	-	-	-	122	-
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390,240	\$ 74,800	\$ 3,604	\$ 263	(\$ 206,272)	(\$ 391)	(\$ 4,878)	\$ 257,36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錫慶

經理人：吳錫慶

會計主管：廖健武



歐特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83,422	(\$ 39,29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四)(五)		
	(二十一)	11,645	10,842
攤銷費用	六(六)(二十一)	588	1,27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六(十九)	13	-
利息費用	六(二十)	1,383	58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一)	4,351	4,380
利息收入	六(十七)	(374)	(5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九)	-	1,0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153)	-
應收帳款	(	22,520)	41,616
其他應收款	(	10,207)	474
存貨	(	30,324)	(21,108)
預付款項	(	4,165)	(4,4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2,728	2,208
應付帳款	(	7,759)	(3,830)
其他應付款	(	5,498)	(2,109)
負債準備	(	8,091)	5,483
其他流動負債		10	6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5,049	(3,475)
收取之利息		374	594
支付之利息	(	1,383)	(58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040	(3,46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3,89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4,894)	(7,275)
購置無形資產	六(六)	(1,578)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044)
存出保證金減少		33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6,439)	15,58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六(二十六)	70,000	80,000
償還短期借款	六(二十六)	(80,000)	(50,000)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六)	2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六)	(5,602)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數	六(二十六)	(5,903)	(5,51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一)(十三)		
	(十四)	-	7,24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六(十一)(十三)		
	(十四)	(204)	(296)
處分員工持股信託之沒入款項	六(十四)	-	25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709)	31,680
匯率影響數		517	(70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409	43,09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70,177	148,20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76,586	\$ 191,29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錫慶



經理人：吳錫慶



會計主管：廖健武



歐特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第二季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歐特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零件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5 年 8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5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註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公允價值選項之修正」	民國116年1月1日(註2)

註 1：企業於民國 1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 IFRS 18)，並得選擇提前適用。

註 2：應與 IFRS18 同時適用。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0號「管制資產及管制負債」	民國118年1月1日

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子公司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5年 6月30日	114年 12月31日	114年 6月30日	
歐特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歐特明(昆山)汽車電子有限公司	汽車零件銷售	100	100	100	-
歐特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TOBRITE ELECTRONICS (USA), INC.	車載攝像頭進 出口貿易及服 務	100	100	100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	\$ 112	\$ 109	\$ 109
活期存款	176,474	146,169	167,289
定期存款	—	23,899	23,899
合計	<u>\$ 176,586</u>	<u>\$ 170,177</u>	<u>\$ 191,297</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 153	\$ —	\$ —
應收帳款	88,778	66,258	37,409
減：備抵損失	—	—	—
	<u>\$ 88,931</u>	<u>\$ 66,258</u>	<u>\$ 37,409</u>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87,041	\$ 153	\$ 62,980	\$ 36,846
30天內	1,737	—	237	—
31-90天	—	—	227	—
91-180天	—	—	2,814	—
181天以上	—	—	—	563
	<u>\$ 88,778</u>	<u>\$ 153</u>	<u>\$ 66,258</u>	<u>\$ 37,409</u>

應收帳款帳齡區間之計算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應收票據帳齡區間之計算係以票面到期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6 月 30 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為\$79,025。

3. 在不考慮其他信用增強之狀況下，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於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皆為帳面金額。

4.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存貨

115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07,144	(\$ 31,757)	\$ 75,387
在製品	34,467	(4,318)	30,149
製成品	44,923	(5,935)	38,988
合計	<u>\$ 186,534</u>	<u>(\$ 42,010)</u>	<u>\$ 144,524</u>
11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88,238	(\$ 34,896)	\$ 53,342
在製品	35,903	(5,918)	29,985
製成品	37,813	(6,940)	30,873
合計	<u>\$ 161,954</u>	<u>(\$ 47,754)</u>	<u>\$ 114,200</u>
114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83,169	(\$ 36,129)	\$ 47,040
在製品	30,616	(6,114)	24,502
製成品	24,678	(9,054)	15,624
合計	<u>\$ 138,463</u>	<u>(\$ 51,297)</u>	<u>\$ 87,166</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49,487	\$ 106,942
勞務成本	-	140
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5,744)	(6,907)
	<u>\$ 143,743</u>	<u>\$ 100,175</u>

本公司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去化部分已提列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存貨，致產生回升利益。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5年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51,305	\$ 5,568	\$ 35,955	\$ 92,828
累計折舊	(39,417)	(5,344)	(6,585)	(51,346)
	<u>\$ 11,888</u>	<u>\$ 224</u>	<u>\$ 29,370</u>	<u>\$ 41,482</u>
1月1日	\$ 11,888	\$ 224	\$ 29,370	\$ 41,482
增添	2,279	4,215	1,782	8,276
折舊費用	(3,478)	(303)	(1,752)	(5,533)
6月30日	<u>\$ 10,689</u>	<u>\$ 4,136</u>	<u>\$ 29,400</u>	<u>\$ 44,225</u>
6月30日				
成本	\$ 53,584	\$ 9,783	\$ 37,737	\$ 101,104
累計折舊	(42,895)	(5,647)	(8,337)	(56,879)
	<u>\$ 10,689</u>	<u>\$ 4,136</u>	<u>\$ 29,400</u>	<u>\$ 44,225</u>
114年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50,000	\$ 5,498	\$ 18,278	\$ 73,776
累計折舊	(31,775)	(4,954)	(15,147)	(51,876)
	<u>\$ 18,225</u>	<u>\$ 544</u>	<u>\$ 3,131</u>	<u>\$ 21,900</u>
1月1日	\$ 18,225	\$ 544	\$ 3,131	\$ 21,900
增添	-	-	197	197
處分	-	-	(1,027)	(1,027)
折舊費用	(3,907)	(258)	(1,217)	(5,382)
6月30日	<u>\$ 14,318</u>	<u>\$ 286</u>	<u>\$ 1,084</u>	<u>\$ 15,688</u>
6月30日				
成本	\$ 49,925	\$ 5,498	\$ 6,181	\$ 61,604
累計折舊	(35,607)	(5,212)	(5,097)	(45,916)
	<u>\$ 14,318</u>	<u>\$ 286</u>	<u>\$ 1,084</u>	<u>\$ 15,688</u>

1.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皆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2.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皆為自用。

(五)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辦公室、工廠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至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辦公室及停車場，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辦公設備。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5年6月30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6月30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房屋	\$ 34,531	\$ 8,213	\$ 3,632
運輸設備	483	734	985
	<u>\$ 35,014</u>	<u>\$ 8,947</u>	<u>\$ 4,617</u>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	\$ 5,861	\$ 5,209
運輸設備	251	251
	<u>\$ 6,112</u>	<u>\$ 5,460</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 \$32,179 及 \$4,541。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501</u>	<u>\$ 48</u>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u>\$ 299</u>	<u>\$ 95</u>
屬低價值租賃合約之費用	<u>\$ 18</u>	<u>\$ 7</u>

6. 本集團於民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6,721 及 \$5,667。

(六) 無形資產

	115年	114年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
1月1日		
成本	\$ 13,568	\$ 14,361
累計攤銷	(12,179)	(10,592)
	<u>\$ 1,389</u>	<u>\$ 3,769</u>
1月1日	\$ 1,389	\$ 3,769
增添	1,578	-
攤銷費用	(588)	(1,274)
6月30日	<u>\$ 2,379</u>	<u>\$ 2,495</u>
6月30日		
成本	\$ 15,146	\$ 13,807
累計攤銷	(12,767)	(11,312)
	<u>\$ 2,379</u>	<u>\$ 2,495</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製造費用	\$ -	\$ 349
銷售費用	261	149
管理費用	178	642
研究發展費用	149	134
	<u>\$ 588</u>	<u>\$ 1,274</u>

(七)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5年6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40,000</u>	2.706%	無
借款性質	11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50,000</u>	2.65%~2.918%	無
借款性質	114年6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50,000</u>	2.65%~2.918%	無

本集團於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882 及\$537。

(八) 其他應付款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應付薪資及年終獎金	\$ 4,486	\$ 9,129	\$ 4,630
應付未休假獎金	4,188	3,606	4,001
應付設備款	4,642	1,711	9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負債	7,342	12,142	12,460
其他	23,632	24,111	18,421
合計	<u>\$ 44,290</u>	<u>\$ 50,699</u>	<u>\$ 39,611</u>

(九)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5年6月30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113年10月28日至 116年10月28日，並 按月付息	0.5%~2.22%	無	\$ 13,432
信用借款	自115年4月20日至 120年4月20日，按月 支付本息	2.65%	無	19,333
				<u>32,765</u>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 款(帳列「其他流動負 債」)				(14,036)
				<u>\$ 18,729</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4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113年10月28日至 116年10月28日，並 按月付息	0.5%~2.22%	無	\$ 18,367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 款(帳列「其他流動負 債」)				(9,925)
				<u>\$ 8,442</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4年6月30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113年10月28日至 116年10月28日，並 按月付息	0.5%~2.22%	無	\$ 2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 款(帳列「其他流動負 債」)				(6,568)
				<u>\$ 13,432</u>

(十)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歐特明(昆山)汽車電子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提撥比率皆為 14%-16%。每月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637 及\$3,522。

(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既得條件
		(仟股)	合約期間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2年3月	1,000	4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40% 服務屆滿3年既得30% 服務屆滿4年既得3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4年3月	724	3年	服務屆滿1年既得30% 服務屆滿2年既得30% 服務屆滿3年既得40%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須返還股票，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權利。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9 日股東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1,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10 元，本案業已於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並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全數發放，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2 年 4 月 12 日，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並以本公司股票給與日之收盤價格新台幣 39.1 元作為公允價值衡量。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0 日股東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724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10 元，本案業已於民國 112 年 7 月 21 日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並於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全數發放，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4 年 4 月 11 日，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並以本公司股票給與日之收盤價格新台幣 26.89 元作為公允價值衡量。

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流通在外股數說明如下：

	<u>115年6月30日</u>	<u>114年6月30日</u>
	股數(仟股)	股數(仟股)
期初餘額	1,214	884
本期發行	-	724
本期既得	(460)	(332)
本期收回	(20)	(30)
期末餘額	<u>734</u>	<u>1,246</u>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權益交割	\$ <u>4,351</u>	\$ <u>4,380</u>

5. 本公司員工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將預計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帳列於其他應付款，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6 月 30 日該負債餘額分別為 \$7,342、\$12,142 及 \$12,460。

(十二) 負債準備

	115年	114年
	保固	保固
1月1日	\$ 50,786	\$ 18,693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00	5,540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8,191)	(57)
6月30日	<u>\$ 42,695</u>	<u>\$ 24,176</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流動	<u>\$ 42,695</u>	<u>\$ 50,786</u>	<u>\$ 24,176</u>

保固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汽車零件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及雙方協議文件估計。

(十三) 股本

1. 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800,000，分為80,000仟股，民國115年6月30日，已發行39,024仟股，實收資本額為\$390,240，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前項資本額中，得保留\$80,000，分為8,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係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授權董事會依相關法令辦理。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5年(仟股)	114年(仟股)
1月1日	39,044	38,379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724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0)	(30)
6月30日	<u>39,024</u>	<u>39,073</u>

2. 本公司於民國115年5月20日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增資\$210,000，以每股新台幣60元發行普通股共3,500仟股，現金增資認股基準日為民國115年7月5日，相關現金增資作業程序刻正辦理中。

(十四)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5年			
	發行溢價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46,736	\$ 13,734	\$ 9,652	\$ 70,122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738	(6,142)	-	4,596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204	-	204
員工離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調整	-	(122)	-	(122)
6月30日	<u>\$ 57,474</u>	<u>\$ 7,674</u>	<u>\$ 9,652</u>	<u>\$ 74,800</u>

	114年			
	發行溢價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36,985	\$ 25,716	\$ 9,042	\$ 71,74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4,377	-	4,377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9,670	(6,346)	-	3,324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296	-	296
處分員工持股信託之沒入款項	-	-	253	253
員工離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調整	-	(10,382)	-	(10,382)
6月30日	<u>\$ 46,655</u>	<u>\$ 13,661</u>	<u>\$ 9,295</u>	<u>\$ 69,611</u>

(十五) 保留盈餘

1. 依照本公司之章程，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或紅利。

本公司得以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6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4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

3.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6 月 1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3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

(十六) 營業收入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316,680</u>	<u>\$ 151,752</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銷貨收入</u>	<u>權利金收入及勞務收入</u>	<u>合計</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u>\$ 305,183</u>	<u>\$ 11,497</u>	<u>\$ 316,680</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銷貨收入</u>	<u>權利金收入及勞務收入</u>	<u>合計</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u>\$ 136,021</u>	<u>\$ 15,731</u>	<u>\$ 151,752</u>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5年6月30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	<u>\$ 6,468</u>	<u>\$ 3,740</u>	<u>\$ 6,845</u>	<u>\$ 4,637</u>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u>\$ 3,104</u>	<u>\$ 3,994</u>

(十七) 利息收入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銀行存款利息	<u>\$ 364</u>	<u>\$ 539</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u>-</u>	<u>37</u>
其他利息收入	<u>10</u>	<u>18</u>
	<u>\$ 374</u>	<u>\$ 594</u>

(十八) 其他收入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補助款收入	\$ 4,758	\$ 52
其他收入－其他	—	51
	<u>\$ 4,758</u>	<u>\$ 103</u>

本公司因與經濟部簽訂「產業聯盟計畫」取得政府補助款，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分別認列補助款收入計 \$4,225 及 \$0。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	(\$ 1,027)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715	(3,6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損失	(13)	—
什項支出	—	(11)
	<u>\$ 1,702</u>	<u>(\$ 4,657)</u>

(二十) 財務成本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費用	\$ 882	\$ 537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501	48
	<u>\$ 1,383</u>	<u>\$ 585</u>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86,578	\$ 83,428
折舊費用	\$ 11,645	\$ 10,842
攤銷費用	\$ 588	\$ 1,274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費用	\$ 73,168	\$ 70,493
勞健保費用	6,374	6,258
退休金費用	3,637	3,522
其他用人費用	3,399	3,155
	<u>\$ 86,578</u>	<u>\$ 83,428</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提撥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額。
2. 本公司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雖有獲利，因尚有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係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958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	231
當期所得稅總額	958	23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
遞延所得稅總額	-	-
所得稅費用	\$ 958	\$ 231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3 年度。

(二十四) 每股盈餘(虧損)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82,464	38,032	\$ 2.17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		857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2,464	38,889	\$ 2.12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損	(\$ 39,529) 37,641	(\$ 1.05)

本公司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係虧損，若計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是以未納入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

(二十五)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276	\$ 19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711	8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642)	(99)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1,355	7,559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806)	(468)
本期支付現金	<u>\$ 4,894</u>	<u>\$ 7,275</u>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5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1月1日	\$ 50,000	\$ 18,367	\$ 9,00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0,000)	14,398	(5,903)
利息支付數	-	-	(501)
利息費用攤銷數	-	-	501
租賃負債新增數	-	-	32,179
6月30日	<u>\$ 40,000</u>	<u>\$ 32,765</u>	<u>\$ 35,285</u>

	114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1月1日	\$ 20,000	\$ 20,000	\$ 5,61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0,000	-	(5,517)
利息支付數	-	-	(48)
利息費用攤銷數	-	-	48
租賃負債新增數	-	-	4,541
6月30日	<u>\$ 50,000</u>	<u>\$ 20,000</u>	<u>\$ 4,643</u>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7,387	\$ 6,878
退職後福利	267	26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226	1,115
	<u>\$ 8,880</u>	<u>\$ 8,256</u>

八、質押之資產

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公司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本集團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本集團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及產品生命週期，以規劃所需之產能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決定本集團適當之資本結構。本集團管理階層定期審查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集團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5年6月30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6月30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 135</u>	<u>\$ 148</u>	<u>\$ 54</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6,586	\$ 170,177	\$ 191,297
應收票據	153	-	-
應收帳款	88,778	66,258	37,409
其他應收款	12,320	2,113	21
存出保證金	<u>2,311</u>	<u>2,344</u>	<u>2,732</u>
	<u>\$ 280,148</u>	<u>\$ 240,892</u>	<u>\$ 231,459</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0,000	\$ 50,000	\$ 50,000
應付帳款	64,333	72,092	46,997
其他應付款	44,290	50,699	39,61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u>32,765</u>	<u>18,367</u>	<u>20,000</u>
	<u>\$ 181,388</u>	<u>\$ 191,158</u>	<u>\$ 156,608</u>
租賃負債	<u>\$ 35,285</u>	<u>\$ 9,009</u>	<u>\$ 4,643</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財務風險管理政策業經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形及本集團運作之變化。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依據各幣別資金需求及淨部位(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之差額)依照市場外匯狀況進行避險；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即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匯率風險保持在可接受水準。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5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6,057	4.690	\$ 28,409
美金：新台幣	3,448	31.850	109,83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523	31.850	48,503

11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37	31.430	\$ 26,30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750	31.430	55,003

114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1,579	4.091	\$ 6,460
美金：新台幣	1,673	29.300	49,01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331	29.300	38,998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715及(\$3,619)。

F.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284	\$	-
美金：新台幣	1%	1,098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485)		-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0%	\$ 646	\$	-
美金：新台幣	10%	4,90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	(3,900)		-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銀行存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信評等級良好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合併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依據。
-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G.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已沖銷之債權皆為 \$0。

H.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6 月 30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 1-30天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u>115年6月30日</u>						
預期損失率	0.01%	0.66%	5.53%~6.43%	7.54%	9.23%	
帳面價值總額	\$ 87,194	\$ 1,737	\$ -	\$ -	\$ -	\$ 88,931
備抵損失	\$ -	\$ -	\$ -	\$ -	\$ -	\$ -
	未逾期	逾期 1-30天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u>114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1%	0.68%	5.71%~6.64%	7.78%	9.53%	
帳面價值總額	\$ 62,980	\$ 237	\$ 227	\$ 2,814	\$ -	\$ 66,258
備抵損失	\$ -	\$ -	\$ -	\$ -	\$ -	\$ -
	未逾期	逾期 1-30天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u>114年6月30日</u>						
預期損失率	0.01%	0.70%	5.90%~6.86%	8.04%	9.85%	
帳面價值總額	\$ 36,846	\$ -	\$ -	\$ -	\$ 563	\$ 37,409
備抵損失	\$ -	\$ -	\$ -	\$ -	\$ -	\$ -

I.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5年	114年
1月1日/6月30日	\$ -	\$ -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合併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B. 各營運合併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55,000	\$ 65,000	\$ 65,000
一年以上到期	—	—	17,611
	<u>\$ 55,000</u>	<u>\$ 65,000</u>	<u>\$ 82,611</u>

註：一年內到期之額度屬年度額度，於屆期前將另行商議。其餘額度係為本集團營運資金所需。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含本金及利息）。

115年6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40,116	\$ —	\$ —
應付帳款	64,333	—	—
其他應付款	44,290	—	—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到期）	14,697	7,769	11,771
租賃負債	12,791	7,154	17,159
114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50,278	\$ —	\$ —
應付帳款	72,092	—	—
其他應付款	50,699	—	—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到期）	10,233	8,527	—
租賃負債	5,946	3,244	—
114年6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50,467	\$ —	\$ —
應付帳款	46,997	—	—
其他應付款	39,611	—	—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到期）	6,855	10,233	3,411
租賃負債	4,186	503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5年6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135	\$ 135
11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148	\$ 148
114年6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54	\$ 54

4. 下表列示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115年	114年
1月1日	\$ 148	\$ 54
認列於損益之損失(註)	(13)	-
6月30日	<u>\$ 135</u>	<u>\$ 54</u>

註：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 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6 月 30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6.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單位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5年6月30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u>\$ 135</u>	淨資產 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區間	淨資產價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11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u>\$ 148</u>	淨資產 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區間	淨資產價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114年6月30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u>\$ 54</u>	淨資產 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區間	淨資產價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8.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5年6月30日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u>	
	<u>輸入值</u>	<u>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	±1%	\$ 2	\$ 2	\$ -	\$ -	
		114年12月31日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u>	
	<u>輸入值</u>	<u>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	±1%	\$ 2	\$ 2	\$ -	\$ -	
		114年6月30日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u>	
	<u>輸入值</u>	<u>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	±1%	\$ 1	\$ 1	\$ -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一。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三。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一。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主要營運項目為汽車零件製造及銷售等業務，且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316,680	\$ 151,752
部門利益(損失)	\$ 83,422	(\$ 39,298)
部門資產	\$ 523,506	\$ 362,576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無。

歐特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歐特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歐特明(昆山)汽車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6,266	月結90天	3.87%
0	歐特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TOBRITE ELECTRONICS (USA), INC.	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2,364	月結180天	0.56%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歐特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歐特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TOBRITE ELECTRONICS (USA), INC.	美國	車載攝像頭進出口貿易及服務	\$ 3,085	\$ 3,085	100,000	100%	\$ 3,950	\$ 223	\$ 223	

歐特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2)、B)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歐特明(昆山)汽車電子有限公司	汽車零件銷售	\$ 14,738	(1)	\$ 14,738	\$ -	\$ -	\$ 14,738	\$ 22,149	100%	\$ 22,149	\$ 24,247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歐特明(昆山)汽車電子有限公司	\$ 14,738	\$ 14,738	\$ 154,420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 C.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